

成都运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成都运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10 月 21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

2、召开监事会会议的时间、地点和方式：本次监事会会议于 2022 年 10 月 27 日在成都高新区新达路 11 号成都运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 座三楼第二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3、会议的参加人数：本次监事会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 3 名，实际参加表决监事 3 名。

4、会议的主持人：本次监事会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周晓莉女士主持。

5、会议的召开合法合规：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和表决，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及审议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本报告期的实际经营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具体内容详见 2022 年 10 月 28 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

2、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监事的议案》。

表决情况：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鉴于公司监事何涛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监事职务，辞职生效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由于何涛先生辞职导致公司监事会人数低于法定人数，故其辞职申请将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新任监事后方可生效。为保证公司监事会正常运作，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 3%以上的股东成都运达创新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提名王世权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王世权简历如下：

王世权，男，197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6 年 3 月至今任职于公司，现任车载系统事业部总工程师。

截至本公告日，王世权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曲水知创永盛企业管理有限公司间接持有 115,133 股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 146 条、《公司章程》第 136 条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3.2.3 条及 3.2.4 条规定的情况，具备监事的任职资格，其学历、工作经历和身体状况均符合监事的职责要求。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津贴的议案》。

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并考虑监事的履职情况，拟设置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津贴为每人每年人民币 1.2 万元（税前）。

因本议案与监事相关联，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监事签字的监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成都运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 10 月 28 日